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H

海螺環保

China Conch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7)

自願公告

關於附屬公司在中國境內完成2024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發行

茲提述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9日及2024年7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安徽海螺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海螺環保集團」)已收到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中市協注[2024]GN13號)，交易商協會同意接受海螺環保集團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綠色債務融資工具註冊，註冊額度自《接受註冊通知書》落款之日(即2024年7月25日)起2年內有效。海螺環保集團可在註冊有效期內分期發行綠色債務融資工具。

本公告旨在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相關事項進展。

於2024年8月5日–2024年8月6日，海螺環保集團在中國境內發行了2024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2024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現將發行結果公告如下：

名稱	安徽海螺環保集團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	簡稱	24海螺環保GN001
代碼	132480069	期限	5年
起息日	2024年8月7日	兌付日	2029年8月7日
計劃發行總額	人民幣15億元	實際發行總額	人民幣15億元
發行利率	2.13%	發行價格	人民幣100元／百元面值
簿記管理人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銷商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承銷商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關在中國境內發行2024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的信息披露文件於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及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cn)上刊登。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國海螺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廖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
2024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曉波先生(總經理)、廖丹女士及凡展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群峰先生(主席)、蔣德洪先生及馬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文江先生、王嘉奮女士及李琛女士。